

证券代码：300304

证券简称：云意电气

公告编号：2016-075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 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徐州云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意科技”）提交的《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及承诺》。为了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徐州云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提议理由：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综合考虑公司 2016 年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为更好回报全体股东，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0	1	28
分配总额	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8 股。		
提示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提议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金分红方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的情况下提出的，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快速成长的经营成果，与公司业绩相匹配、与公司成长性相符，实施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有利于扩大公司股本规模，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

综上所述，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3、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公司作为汽车电子行业国内领先的车用智能电源控制器龙头企业，一直致力于汽车核心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为车用智能电源控制器、智能电机及控制系统等汽车智能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车用整流器和调节器、车用大功率二极管等。

2016年，面对稳定持续增长的国内外汽车市场，公司通过持续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推进主营产品技术升级，加大市场开发力度，优化升级产品销售结构，有效控制采购和制造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生产效率，提升主营产品综合竞争力，加快了进口替代步伐，明显提升了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取得了较好的业绩增长。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的，充分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成长发展相匹配，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截至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6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动。

2、本预案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云意科技及持股5%以上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8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股份减持

的相关提示性公告，减持计划如下：2016年8月12日-2017年2月12日，控股股东云意科技拟减持不超过600万股，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徐州德展贸易有限公司拟减持不超过200万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成忠先生拟减持不超过270万股。截至本预案披露之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公司未收到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意向，若触及相关减持行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利润分配方案中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报告期内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相应摊薄。

2、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预披露前6个月内不存在限售股解禁或限售股即将届满的情形；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预披露后6个月内，除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于2016年12月22日届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将于2017年4月21日届满外，不存在其他限售股解禁或限售股即将届满的情形。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待2016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最终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会接到控股股东云意科技提交的《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公司五名董事（超过公司董事会成员二分之一）付红玲、蔡承儒、李成忠、张晶、闫瑞对上述预案进行了讨论，一致认为：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兼顾了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发展战略，公司业绩稳定，现金流充裕，实施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该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上述五名董事书面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时投赞成票。

2、公司控股股东云意科技承诺在公司召开有关股东大会审议上述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时投赞成票。

3、在本预案预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五、备查文件

1、公司控股股东云意科技出具的《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案及承诺》；

2、公司半数以上董事签字确认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